

## 浙江久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为保持公司业务持续增长，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，公司于2016年9月22日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蒋村支行贷款500万元，期限1年。公司股东吕琳先生、吕栋先生、吕樾先生、余检求先生、洪秀芳女士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保证期间自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(试行)》等相关规定，偶发性关联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，现予以追认审议并补充披露，以上关联交易已经公司2016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将该议案提交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相关公告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。

## 二、 上述事件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。但因公司相关人员对有关规定理解不到位，未能及时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，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，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工作有待完善。

## 三、 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正在履行内部决策程序追溯确认以上关联交易，同时公司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将加强对公司治理、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提高自律管理能力，杜绝类似错误，保证信息披露及时、准确、完整。今后公司将严格依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对上述未及时进行披露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浙江久良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9月27日